

## 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 113 年桃源天籟原音再現、主席盃排球暨槌球賽-農特產聯合行銷活動

## 市集攤位聯合招募及管理辦法

### 一、計畫緣起

今年度複辦「桃源天籟」活動，是為本區原住民布農族人展現原住民音樂天賦，及傳承原住民族傳統文化之重要活動；緊接而來的主席盃，亦是區內特色體育活動。兩場活動皆引入外地與區內人潮，一同共襄盛舉，同時也帶來商機。

本次配合兩場活動舉辦農特產業行銷推廣活動，邀請各里具特色之農特產品及本區產銷班、產業發展協會、部落餐廳美食、原住民特色伴手禮、部落工作坊、原創商品、原住民手工藝 DIY 體驗等，推廣行銷原鄉優質農特產品及傳統技藝的同時亦能提升自我行銷能力增加收入，建構原鄉特色產業發展之目標。

### 二、計畫內容

(一) 部落美食展售區：規劃攤位予餐飲業者，展售原住民傳統美食。

(二) 農特產品展售區：規劃攤位予農業產銷班或農民，展售其生產之農特產品。

(三) 手工藝品展售區：規劃攤位予各工作室或藝術家，展售其製作之手工藝品。

### 三、主辦單位

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 四、攤位展售場次及時間

#### 1. 桃源天籟

進場時間：113 年 10 月 10 日（星期四）10:00 前進場佈置完畢。

展售時間：113 年 10 月 10 日~11 日（星期四~五）10:00~17:00

#### 2. 主席盃

進場時間：113 年 10 月 12 日（星期六）10:00 前進場佈置完畢。

展售時間：113年10月12日（星期六）10：00~17:00

#### **五、攤位展售地點與數量**

高雄市桃源區雅你特色人行廊道；每場次各45攤。

#### **六、展出費用**

1. 攤位租金：免攤位租金。

攤位規格：寬2.5M、深2.5M、高3M（含會議桌一張、塑膠椅二張、攤位牌一面，本所有提供電力，如有變更，以大會規定為主）

2. 保證金：免攤位保證金，參展單位須維護該攤位區物品及整潔，如造成財產損壞，參展單位須負責賠償及恢復，場地整潔及完成報名，如無故不參展，列入下次招商遴選之依據。

3. 展品搬運進出費用由各展售單位自行負責。

4. 匯款資訊：無

## 七、參展條件：

### 一、報名條件及方式：

(一) 錄取以設籍本區原住民身份之自然人、社區發展協會、農會、原住民各工作室、產銷組織及餐飲業者等為優先，視報名情形再行開放對外報名。

1. 報名廠商之負責人需具有**原住民身份（戶籍謄本）**，**設籍在地優先錄取**。
2. 每戶申請攤位以1人為限，非申請資格者不可報名或冒名頂替，違者取消資格。

### (三) 報名方式：

即日起至10月4日（星期五）17:00止，將報名表資料（附件一、附件二）、親送或郵寄（848 高雄市桃源區桃源里北進巷1號）方式送達桃源區

公所農觀課市集攤位招募小組收，報名資料送出後，請務必來電確認，屆時依完成報名本所掛號登記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 八、甄選及攤位分配：

- (一) **報名廠商以一攤位格為限，本所受理將依據收件掛文取號完成報名排序錄取至攤位額滿為止。**
- (二) **各攤位設置地點由本所規劃處理，參加攤商不得異議。**

## 九、配合注意事項：

- (一) 展售物品：以報名表所填列之產品品項並經本所核可為限，各攤位不得私自販售未經本所同意之物品或隨意調高價格。
- (二) **錄取設攤之攤商負責人，不得私自轉讓、轉借、轉租或委託他人經營攤位。**
- (三) 因應新冠狀病毒疫情，設攤攤位需**全程配戴口罩**，並**配合落實防疫相關規定、實名制登載、自備消毒酒精落實消毒清潔及禁止邊走邊飲食**。
- (四) 如有發燒或咳嗽等身體不適情形者，請勿設攤。
- (五) 本次活動不提供工作證、停車證及餐飲，會場之進出及物品之保管由各攤位自行負責。

- (六) 攤位設攤擺放物品、旗幟或其他擺設禁止佔用人行道，屢勸不聽者將依相關法規報請執法單位辦理裁罰並即刻停止攤位展售權利。
- (七) 攤商應依規定於活動結束後，將放置攤位之物品、器具及其他雜物清空，並自行清潔攤位所遺留之油漬，未依規定處理者，將依廢棄物處理法相關規定辦理及未來設攤遴選之依據。
- (八) 美食區如以使用明火之攤商，應於地面鋪設潔淨石棉布或其他避免易燃及保潔物品，避免油漬及燃燒物掉落，並須定時清潔，以維護場內清潔及安全。
- (九) 使用炭火之攤位，須以符合上條規定外，須以無煙炭為主，如產生油煙過大，影響他人權益，經勸未改善者，依規定取消攤位設攤之權利。
- (十) 活動期間各攤位得維護會場環境及整體景觀，不得私掛旗幟或任何不當之佈置，當日所產生之垃圾亦應於當日展售結束後各自帶回處理
- (十一) 每個攤位若於展售期間無故未到、遲到、早退或違反本所相關規定，經本所勸告乙次再犯者，列入下次遴選依據；如為重大違規事項，嚴重損壞大會形象者，即刻停止攤位展售權利。
- (十二) 攤商依照規定時間進駐活動現場擺設，如有特殊情況無法進駐擺設需於活動1天前向高雄市桃源區公所農觀課 王自立先生報備。如經發現無故未擺設及未維護攤位環境清潔，本單位有權停止該年度本所展售活動報名之權利。如遇下列天災或事變等不可抗拒或不可貴則於攤商之事由，致攤商無法擺設者，得不計入在未擺設天數內。
1. 履約人員罹患重大疾病無法工作，有醫生診斷證明者。
  2. 戰爭、封鎖、革命、叛亂、內亂、暴動或動員。
  3. 山崩、地震、海嘯、火山爆發、颱風、豪雨、冰雹、水災、土石流、土崩、地層滑動、電擊或其他天然災害。
  4. 墜機、沈船、交通中斷或道路、港口冰封。
  5. 罷工、勞資糾紛或民眾非理性之聚眾抗爭。
  6. 毒氣、瘟疫、火災或爆炸。
  7. 履約標的遭破壞、竊盜、搶奪、強盜或海盜。
  8. 履約人員遭殺害、傷害、擄人勒贖或不法拘禁。
  9. 水、能源或原料中斷或管制供應。
  10. 核子反應、核子輻射或放射性汙染。
- (十三) 現場各攤商**垃圾袋需自行準備及分類**，活動結束後必須自行倒入現場之
- 垃圾集中區，不得留在攤位內。

(十四)活動期間需自行開立收據。

(十五)提供相關食品檢驗證明，以備查詢。

(十六)請勿任意更動擺攤位置並**禁止販賣菸、酒類**等相關產品，攤位將依本單位分配。

(十七)承租攤商如有違反以上規定項目，經查獲，將不得再進行販賣等相關活

動並停止該年度本所展售活動報名之權利。

(十八)如有未盡事宜之項目，本單位將進行調整。

附表一

113年桃源天籟原音再現-農特產行銷、主席盃活動

攤位登記報名表

姓 名	攤位名稱 (攤位牌)		
住 址			
店 址			
電 話	( )	手 機	
參加場次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0/10-11(四五)桃源天籟 <input type="checkbox"/> 10/12(六)主席盃		
族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布農族 <input type="checkbox"/> 拉阿魯哇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販賣種類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飲料：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畜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餐點：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遊藝：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冰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農產：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工藝：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機關攤位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宣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販售：_____。		
攤位數量	<input type="checkbox"/> 1 攤		
商品簡介			
備註	<p>一、請攤位登記業者詳實填寫販賣商品種類，俾利攤位分區排位。</p> <p>二、請欲登記區內業者於113年10月4日(星期五)1700前，將本報名表、切結書、戶籍謄本親送或郵寄(848 高雄市桃源區桃源里北進巷1號)方式送達桃源區公所農觀課攤位招募小組收，報名資料送出後，請務必來電確認。(資料齊備屆時依據本所收發掛公文取號時間依序錄取)。</p> <p>三、攤位若於截止日仍未滿額即開放區外廠商登記作業，若報名廠商超過本所開放之攤位數量，本所將依據報名順序排序錄取至攤位額滿為止。</p> <p>四、為鼓勵區民踴躍推廣本區特產，免收攤位租金，但為免登記後未依規定擺攤浪費資源，登記後未擺設之攤位除由主辦單位回收使用外，沒收其繳納保證金，並擺攤單位列入今年度輔導或參展之</p>		

	考量依據。
--	-------

## 附表二

### 113 年桃源天籟/主席盃活動聯合農特產行銷活動

#### 攤位安全切結書

本人(本廠商)\_\_\_\_\_於113年「10/10-11(四五)桃源天籟·原音再現 10/12(六) 主席盃排球暨槌球賽」會場設置美食攤位，依據行政院衛生署「食品管理改革方案」，負責確保現場販售之食品安全責任，包括法律與行政責任，並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及詳閱市集攤位招募及管理辦法，並願確實遵行。活動當日所設置之攤位，必為本人經營，絕無當人頭戶供他人冒名頂替事宜，並接受主辦單位管理攤位之相關規範，並保證不影響活動當天交通秩序，且僅限擺設於活動規劃之攤位場地內，願確實遵行，若違反以上事項，同意接受攤位收回之處分。

此致

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立書人：\_\_\_\_\_

立書日期：民國113年 月 日